

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洪人社发〔2023〕57号

关于募集 2023 年度南昌市就业见习 岗位的通知

全市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

就业见习是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岗位实践锻炼的就业准备活动，是帮助他们积累工作经验、增强实践能力、促进实现就业的重要举措。为进一步推进就业见习工作，提升我市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能力，根据《省人社厅等十部门关于实施江西省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的通知》（赣人社字〔2022〕183号），现向全市各企事业单位、各社会组织募集 2023 年度就业见习岗位，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募集范围

我市人社部门认定的见习单位，或符合见习单位认定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

二、募集时间

即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集中募集时间为 2023 年

- 1 -



4月19日至5月18日。集中募集岗位将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宣传发布，以便更好招募见习学员。

三、募集要求

(一) 见习单位认定条件

1. 我市范围内依法成立（注册、登记）的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无不良信用记录，合法运营；

2. 自愿开展见习工作，遵守见习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为见习人员提供必要的学习、工作条件，并能按要求对就业见习进行有效管理；

3. 承诺每年提供一定数量的见习岗位（具体岗位数量根据各单位要求），并接收至少1人见习。提供的岗位应符合青年实践能力提升需要，具有一定知识、技术、技能含量；

4. 有专人负责见习人员工作指导、有完备的见习计划；

5. 能按时为见习人员发放见习生活费，标准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并为见习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6. 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措施和劳动安全卫生条件。

(二) 见习对象范围

见习对象为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16-24岁（含24周岁）失业青年，见习期限一般为3-12个月。见习人员与见习单位签订见习协议，不建立劳动关系和缴纳社会保险。

四、申请流程

(一) 申请



1. 已认定为见习单位的，填报《见习岗位申报表》（附件1）并加盖公章，报送至所在县（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或通过江西人社网上办事大厅“见习惠赣”网页版

（<http://zwfw.rst.jiangxi.gov.cn:8081/jxjycyfw/jxhg/index.html#/>）或扫码进入“见习惠赣”平台（附件2），自行发布岗位。

2. 未认定为见习单位的，除《见习岗位申报表》外，还需同步提交就业见习单位认定申请。

（1）线上申请渠道：通过江西人社网上办事大厅或扫码进入“见习惠赣”平台，提交见习单位认定申请。

（2）线下申请渠道：前往各县区（开发区）人社部门提交见习单位认定申请。

（3）所需材料：

①见习单位申请报告（附件3）；

②用人单位营业执照副本或法定登记证书材料；

③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材料。

（二）审核。由各县区（开发区）公共就业服务部门对辖区内申报单位的见习场所、管理制度、培训条件、师资配备、经营管理等进行评估。经评估，对符合就业见习条件、自愿开展见习活动的用人单位，根据当地就业补助资金总量和见习工作实际需要予以确定。

（三）公示。对审核合格的用人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四）确定。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各县区（开发区）



公共就业服务部门确定为“就业见习单位”，并对认定的就业见习单位进行挂牌。

（五）退出。经核实确认后，见习单位出现下列情形 1 或 2 的予以退出；出现情形 3 或 4 的，予以退出，且 5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对于退出的见习单位要及时摘牌。

1. 一年内提供的见习岗位数量和接收的见习人员未达当地最低标准；
2. 有严重违反就业见习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3. 有骗取、套取就业见习补贴资金等违纪违法行为；
4. 有其他经营违法行为。

五、见习学员选拔

针对集中募集期内征集的见习岗位，在相应见习单位同意情况下，各县区（开发区）人社部门会同见习单位对符合条件的报名人员集中组织选拔考核，通过选拔的，与见习单位商定见习期限并签订《见习协议》进行上岗见习。

六、见习补贴申领

见习补贴实行先垫后补，见习期间，由见习单位为见习人员提供基本生活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承担对见习人员的指导管理费用。对见习单位在见习期间为见习人员实际缴纳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费予以补贴。对吸纳见习生的见习单位，按规定给予就业见习补贴，见习单位向所在县区（开发区）公共就业服务部门申请见习补贴。

见习岗位补贴标准为见习单位所属区域最低工资标准的 80%。对当年见习期满留用率达到 50% 以上的见习单位，



补贴标准提高到最低工资标准的 100%。

七、联系方式

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3805628

南昌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5712360

新建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18979192231

安义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3416967

进贤县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5660305

东湖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7838343

西湖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6292636

青山湖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6362080

青云谱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8462212

湾里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3762273

经开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3803731

高新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8190456

红谷滩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791-83830803

- 附件：1. 见习岗位申报表
2. “见习惠赣”平台二维码
3. 见习单位申请报告

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4月19日



附表 1

南昌市见习岗位申报表

序号	提供见习岗位	所需见习人数(人)	见习期限(月)	工资待遇(元/月)	主要工作内容	能否提供住宿	见习条件要求(学历、专业、性别或其他)

申报单位(盖章):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2

“见习惠赣”平台二维码



见习单位申请报告

(模板)

- 一、单位简介（用人单位概况）
- 二、见习单位申请表（见附表）
- 三、见习岗位（岗位数量、岗位名称、岗位要求、岗位业务内容）
- 四、管理制度（见习管理制度、考勤制度、培训安排）
- 五、师资配备（带教老师信息）
- 六、效果评估



附表

见习单位申请表

单位名称			
职工人数		所属行业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拟提供见习 岗位情况	本年度提供见习岗位 个,拟接收见习人员 人。		
用人单位	<p>本单位合法经营、制度健全,遵守国家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自愿开展见习活动、接收相关人员见习,现申请成为就业见习单位。</p> <p>负责人: 年 月 日</p> <p>申请单位(盖章):</p>		
当地公共就业 服务部门 意见	<p>经审核,申请单位_____符合见习单位申报条件、自愿开展见习活动,现确定为就业见习单位。</p> <p>负责人: 年 月 日</p> <p>申请单位(盖章):</p>		



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4月19日印发

